

证券代码：300519

证券简称：新光药业

公告编号：2024-014

##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公司董事会拟对审计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调整，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蒋源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为保障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选举邢潇琳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宋夏云先生、祝明女士、董事邢潇琳女士担任，其中独立董事宋夏云先生为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